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08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9,062,50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999,987股后的193,062,5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玛顿	股票代码	002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芹	王子杰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16号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16号	
传真	0519-88880017	0519-88880017	
电话	0519-88880015-8301	0519-88880019	
电子信箱	lq@kczamd.com	wangzj@kczam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对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从最初国内首家研发和生产应用纳米材料在大面积光伏玻璃上镀制减反射膜到国内率先利用物理钢化技术规模化生产≤2.0mm超薄物理钢化玻璃、超薄双玻组件、投资建设光伏电站项目、以及依托现有技术优势在BIPV建筑一体化、节能建材、电子消费类产品等领域的开发和拓展,实现了公司多元化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主营产品为太阳能玻璃、超薄双玻组件、光伏电站业务、电子玻璃及显示器系列产品。

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1、太阳能玻璃、超薄双玻组件、电子玻璃及显示器系列产品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公司产品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以客户订单为基础,通过分析客户订单的产品需求量,结合自身产能、原材料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量产,最终为客户提供其所需要产品。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产品质量并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光伏电站业务

公司采取与EPC工程建设方合作模式,即由EPC工程建设方负责电站项目的前期电站开发、工程建设等,公司主要是提供超薄双玻组件以及电站建设融资借款。建成后的电站所有权归公司所有。电站项目进入运营阶段,通过将太阳能转化电能、输送并入地方电网,实现电力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所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在玻璃深加工领域深耕十余年,是国内光伏镀膜玻璃、大尺寸超薄光伏玻璃产品的先行及引领者,公司的综合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稳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公司"超薄光伏减反玻璃"荣获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及江苏省科学技术一等奖。近年来,公司凭借于较强的研发实力,在行业内率先开发了更加轻量化、薄型化的1.6mm的光伏玻璃、BIPV类学、彩色镀膜玻璃、玻璃扩散板、一体化AG玻璃等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确保了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5,397,538,136.65	5,264,830,702.83	2.52%	4,983,735,99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3,528,017.25	3,239,567,941.76	-7.29%	3,227,568,273.1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892,992,822.60	3,628,345,856.94	-20.27%	3,168,353,48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72,983.53	83,508,667.30	-251.81%	83,593,35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269,010.89	26,296,057.89	-682.97%	62,816,08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587,203.52	118,051,169.60	187.66%	101,276,02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3	-248.84%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3	-248.84%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2.59%	-6.53%	2.5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85,450,048.03	865,340,395.54	696,347,810.12	445,854,56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93,565.81	1,457,491.27	-40,183,690.10	-100,140,34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1,604.25	-2,869,628.32	-42,139,026.75	-113,021,96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78,214.61	408,506,122.59	70,693,377.22	-12,834,081.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4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5%	67,380,200.00	0	质押	40,000,000.00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9.81%	19,531,250.00	0	不适用	0	
林金坤	境内自然人	4.93%	9,813,700.00	0	质押	5,000,000.00	
冯世涛	境内自然人	1.12%	2,230,300.00	0	不适用	0	
吴文财	境内自然人	0.80%	1,600,032.00	0	不适用	0	
邹存波	境内自然人	0.53%	1,062,100.00	0	不适用	0	
郑睫生	境内自然人	0.42%	836,100.00	0	不适用	0	
沈情	境内自然人	0.29%	584,100.00	0	不适用	0	
耿巧云	境内自然人	0.29%	578,200.00	0	不适用	0	
林金锡	境内自然人	0.29%	568,500.00	426,375.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林金锡先生、林金汉先生与林金坤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郑睫生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60,000股;股东沈情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3,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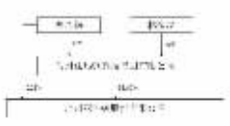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风阳硅谷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3年11月重新启动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上海芩达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盐城达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风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重组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披露了重组报告书。

综合考虑当前光伏行业现况、资本市场及相关政策变化因素,经审慎分析后,公司于2024年8月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并与交易各方签订相关终止协议。该事项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林金锡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0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9人,注册会计师116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4人。

天职国际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6.4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87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3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人员37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汪娟,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王嘉伟,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党小安,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汪娟	2024-1-8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	在执行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至2019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对天职国际、王传芬、王巍、汪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	党小安	2024-12-17	纪律处分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在执行河北克虎安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务报表审计项目时,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天职国际、党小安、黄晓曲采取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天职国际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4年度年报审计费用100.00万元,内控控制审计费用30.00万元。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经核查后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4年度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1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将与关联方风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阳硅谷")、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天")发生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承租厂房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2,583.57万元(不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金锡先生、林金汉先生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风阳硅谷	采购原片玻璃、燃料动力等	参照市场定价	120,000	24,572.71	146,024.04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上海云天	购买原片玻璃	参照市场定价	500	198.95	241.6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风阳硅谷	销售废品玻璃等	参照市场定价	500	57.97	1,689.97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风阳硅谷	租赁厂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583.57	395.89	1,348.4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风阳硅谷	购买原片玻璃等	146,024.04	230,000	-36.51%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关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上海云天	购买原片玻璃	241.67	8,000	-96.98%	
	常州汉韦	购买材料	9.83	10	-1.7%	
向关联人销售	风阳硅谷	销售废玻璃、组件等	1,689.97	3,000	-43.67%	
	常州汉韦	销售光伏玻璃	358.28	350	2.37%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风阳硅谷	租赁厂房	1,348.41	1,348.41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预计,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无精准实现准确预计,因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报告期由于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因此存在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情形。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风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2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772,983.53元,母公司净利润79,719,849.34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971,984.93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572,430,117.76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3年度现金股利96,531,256.5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47,646,725.67元。

鉴于对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现金流状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9,062,50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999,987股后的193,062,513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96,531,256.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5,999,987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期间股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事项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6,531,256.50	96,531,256.50	38,612,502.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6,772,983.53	83,508,667.30	83,593,356.5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54,581,579.2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47,646,725.6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1,675,015.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443,013.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1,675,015.6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如上述表格指标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31,675,015.60元,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现阶段的经营状况、偿债能力、发展规划和股东回报等因素后制定的,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3、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金额分别为70,466.06万元和102,167.8万元,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33%和18.83%,均低于50%。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3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已于2025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全面地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届时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金锡先生、独立董事周国来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刘芹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16: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5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玛顿")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和理财产品等),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和理财产品等),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不涉及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4、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机构、现金管理类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现金管理类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12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风险投资品种。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部负责定期对投资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5)公司监事会有权对投资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6)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从而可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与增值,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6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现将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5,991.84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本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2,384.98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0.4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5.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9.25
二、资产减值损失	3,606.86
其中: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73.29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24.31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9.26
本期合计	5,991.84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2024年度,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本年度信用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万元)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万元)
应收票据	50.44	59.47
应收账款	2,265.29	2,800.01
本期合计	2,315.73	2,862.48

信用减值准备计提依据: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2024年度,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本年度信用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万元)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万元)
其他应收款	69.25	896.09

信用资产减值依据:本公司对于其他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固定资产与工程物资减值准备计提相关项目信息列示如下: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固定资产	2,938.37	165.08	2,773.29	据《企业会计准则第